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索引 | 页码 |
|--|------------|
| 鉴证报告 | |
|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6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2BJAB10494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美诊断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科美诊断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科美诊断公司上述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科美诊断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科美诊断公司2021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殊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2021 年 2 月 2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同意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50 号),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交易,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1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3,150,000.00 元,各项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为人民币 44,593,051.99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8,556,948.01 元。2021 年 4 月 2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1BJAB10387)进行验证。

(二)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6,685,463.35 元(不包括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募集资金余额为 193,306,417.10 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 18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投入情况具体如下:

| 项目 | 金额(万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29,315.00 |
| 减:发行有关费用 | 4,459.31 |
| 募集资金净额 | 24,855.69 |
|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 5,668.55 |
| 其中:新建体外诊断试剂生产基地项目 | 1,661.37 |
| LiCA®试剂与配套仪器研发(实验室)项目 | 3,083.81 |
| LiCA®试剂与关键生物原料研发项目 | 923.37 |
| 减:支付发行费用的税金金额 | 212.83 |
| 减: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 18,000.00 |
|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356.33 |
| 募集资金结余余额 | 1,330.64 |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殊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同时,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结合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一定额度内进行了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中信证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与子公司科美博阳诊断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美博阳”)、科美诊断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科美”)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开户主体 |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 账号 | 账户余额 | 存储方式 |
|------|-------------|---------------------|----------------------|------|
| 本公司 |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15417658610081 | 1.81 | 活期 |
| 本公司 |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 1101040160001285054 | 6,130,522.79 | 活期 |
| 科美博阳 |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15863583633313 | 3,270,562.59 | 活期 |
| 苏州科美 |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15680596666648 | 3,905,329.91 | 活期 |
| 合计 | | | 13,306,417.10 | |

(三)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 and 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殊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日起 12 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180,000,000.00 元,共获得现金利息人民币 3,564,172.04 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 序号 | 主体 | 受托人 | 产品类型 | 金额 | 购买日期 | 终止日期 |
|----|------|-------------------|-------|-----------------------|------------|-----------|
| 1 | 本公司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 结构性存款 | 50,000,000.00 | 2021-12-6 | 2022-3-7 |
| 2 | 科美博阳 |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结构性存款 | 30,000,000.00 | 2021-12-23 | 2022-3-31 |
| 3 | 苏州科美 |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结构性存款 | 10,000,000.00 | 2021-11-3 | 2022-1-28 |
| 4 | 苏州科美 |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结构性存款 | 45,000,000.00 | 2021-12-10 | 2022-3-11 |
| 5 | 苏州科美 |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结构性存款 | 45,000,000.00 | 2021-12-10 | 2022-3-11 |
| 合计 | | | | 180,000,000.00 | |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 5,668.55 万元,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一。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合计人民币 4,498.12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合计人民币 912.14 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410.2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已投入自筹资金 | 拟置换金额 |
|----|-----------------|-----------|----------|----------|
| 1 | 新建体外诊断试剂生产基地项目 | 12,055.69 | 1,442.14 | 1,442.14 |
| 2 | 体外诊断试剂及配套产品研发项目 | 12,800.00 | 3,055.98 | 3,055.98 |
| 3 | 发行费用 | — | 912.14 | 912.14 |
| 合计 | | 24,855.69 | 5,410.25 | 5,410.25 |

注:各分项加计与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殊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向科美博阳诊断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美博阳”)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200 万元(含本金额)无息借款用于实施“LiCA®试剂与关键生物原料研发项目”。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殊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列示)

附表一: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24,855.69 |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5,668.55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5,668.55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 是否已 变更项目(含部 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总 投资金额的差 额(3)=(2)-(1) |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4)= (2)/(1) |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 本报告期实 现的效益 |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
| 新建体外诊断试剂生 产基地项目 | 否 | 47,437.14 | 12,055.69 | 1,661.37 | 1,661.37 | -10,394.32 | 13.78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LiCA [®] 试剂与配套仪器 研发(实验室)项目 | 否 | 10,699.87 | 8,600.00 | 3,083.81 | 3,083.81 | -5,516.19 | 35.86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LiCA [®] 试剂与关键生物 原料研发项目 | 否 | 5,332.81 | 4,200.00 | 923.37 | 923.37 | -3,276.63 | 21.98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63,469.82 | 24,855.69 | 5,668.55 | 5,668.55 | -19,187.14 | 22.81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具体详见“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的(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殊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列示)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部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部分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营业执照

(副本) (3-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叶韶勋,顾仁荣,李晓英,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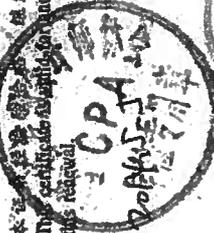
2022年 03月 04日



姓名: 梁冕
 Full name: LIANG MIAN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66-9-1
 Date of Birth: 1966-9-1
 工作单位: 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Zhonghe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 R1108660001602
 Identity card No.: R11086600016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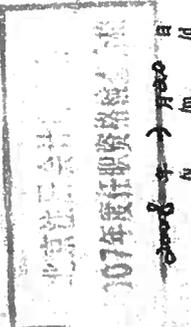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10000931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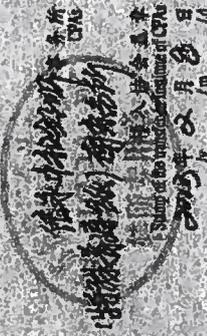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号: 10000931251
 No. of Certificate: 10000931251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成立日期: 1994-1-1
 Date of Inception: 1994-1-1



姓 名 宋建峰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8-07-09
工作单位 北京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 No. 43072219880709397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60569

批准注册协会
Approv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e 2020 年 06 月 15 日

年 月 日
7 6 20